

多，疑爲過去人民在河中掘玉石的遺跡，情形與大庫麻提同，但規模不如大庫麻提之大，因此又有小庫麻提之號。過此，即爲古時墾殖區域，田界溝渠，尚可辨識。有一幹渠，高約三尺，寬約五尺餘，上植紅柳。渠的兩旁，均爲田地，四方塊形痕迹甚明顯。沿途粗厚紅色陶片，分佈極廣。往南約七八里許，轉至戈壁灘，即見古城，城牆已沒，隱隱約約尚可見其城牆痕迹。城作方形，有內外二城，外城祇能見北面牆基，其他三面不顯，均作東西南北向。現本地人稱此地爲強司牙。往南約二里許，有土堆一圈，本地人稱爲哈內（皇宮之義），言其爲國王所居之地。附近有一方形土台，高約三米，周百餘步，或爲古代建築遺跡。本地人稱此地爲阿克威，白屋之義。此一帶散佈陶片極多，陶片均作紅色，泥質極細，花紋與姚頭岡阿克斯比爾相同。疑是四世紀至八世紀所遺。由此往南約十餘里地，即我一九二九年來和闐考查時所工作之地，如原文所述。此次複查，本擬再往，但精力已竭，又無騎乘，同仁堅請余返，回至沙大坂下，已疲乏不堪矣。上次考察，是由古城往南，古城以北未看，故此次踏查，可以補充上次之不足，亦感滿意。雖命名與上次略有出入，然所指皆一地也。

註九、十 我在一九二九年過喀什時未及考察，此次重過喀什，訪問兩大古城，一名哈奈，屬疏附縣伯什托乎拉克鄉，在喀什市東，距喀什約二十七公里，周圍稍低，中間隆起平原，城即建築此平原上，陶片散佈極廣，直徑約十餘里，中間有一小城，城牆遺址尚存，周約三百四十單步，牆高四·五米，寬約五·七米，土築。城中散佈紅陶片，略帶綠釉，或磁片、玻璃片甚多。城中並有無孔銅錢，兩面均有阿拉伯文字，我們曾拾得一枚，本地人亦曾拾一枚金錢，傳說是伊斯蘭教初來時通用的錢幣。本地人傳說此城爲喀拉汗朝都城，中間小城，本地稱爲哈奈，即「皇宮」之義，又名皇寓城，言皇帝所居之地，亦即皇宮之義。據此是哈奈舊城，爲喀拉汗朝都城，或爲可信。新疆圖志建置志以伯什托乎拉克（即伯什克拉木）之廢城，爲唐時所築，即疏勒鎮城，恐誤。文稱城在疏附縣東北二十五里，亦誤，現疏附縣移設托和薩克，原地改爲喀什市，哈奈舊城，在市東二十七公里。原文誤引，今更正。又一古城，爲諾和托日西提，在喀什市東南約五、六華里，愛斯克薩鄉，在克子爾河與其支流會流處，僅存北牆西牆兩段，但往北往西，斷斷續續，尚有建築物殘存。據說此城當時規模甚大，被農民耕地取土，殘毀過甚，已失其痕迹。城中略有紅陶片及磁片，然陶片亦不多。據本地人說，曾出無孔銅錢，據此，時代恐不甚古。新疆圖志建置志稱即「後漢烏即城」（建置志四二頁），恐不確。以其形勢論之，頗類似唐之疏勒鎮城。賈耽道里記云：「百四十里至疏勒鎮，南北西三面皆有山，城在水中。赤河來自疏勒西葛羅嶺至城西分流，合於城東北」（新唐書地理志二十七頁），今克子爾河自城西分一支流至城東而合，與道里記所記